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為載入本文件而編撰的報告全文。此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的規定編製，並以本公司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為收件人。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敬啟者：

以下載列吾等就僑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以供收錄在貴公司有關建議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編纂]及上市的日期為[日期]的文件(「文件」)內。

貴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根據集團重組(進一步詳情載於文件「重組」一節)(「重組」)，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為貴集團的控股公司。除與重組有關的交易外，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進行任何業務。

截至各報告期末及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貴公司所持應佔股權			本報告 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僑洋電子有限公司 (「僑洋電子」)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	不適用	100%	100%	100%	200美元	投資控股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貴公司所持應佔股權			本報告 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於 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僑洋實業有限公司 (「僑洋實業」)	香港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七日	100%	100%	100%	100%	3,000,000港元	變壓器、開關電源及 電子零部件交易
河源天裕電子塑膠 有限公司 (「河源天裕」) (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100%	100%	100%	100%	3,500,000美元	變壓器、開關電源 及電子零部件 製造及交易
天工業控股有限公司 (「天工業」)	香港 一九九六年八月十五日	100%	100%	100%	100%	6港元	暫無業務

附註：河源天裕為一家外商獨資有限公司。

除僑洋電子外，以上所有附屬公司均由 貴公司間接持有。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所有公司採納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及僑洋電子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其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並無法定審計規定)並未編製法定財務報表。然而，吾等已審閱 貴公司及僑洋電子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的所有有關交易，並就載入有關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而進行吾等認為必要的程序。

貴公司其他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香港及中國(視適用情況而定)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報告架構，並由香港及中國(視適用情況而定)註冊的以下執業會計師審核。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結算日	核數師名稱
僑洋實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司名稱	財政年度結算日	核數師名稱
河源天裕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Guangdong De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Guangdong De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天工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hoy Sik F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hoy Sik F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獨立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吾等亦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推薦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審查相關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按下文A節附註1所載基準依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並無作出調整。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批准刊發的相關財務報表負責。貴公司董事亦須對載有本報告的文件的內容負責。吾等負責依據相關財務報表編撰載於本報告的財務資料，以就財務資料達成獨立意見及向閣下報告。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根據下文A節附註1所載呈報基準，財務資料真實公允反映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可比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乃摘自貴集團於同期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乃由貴公司董事僅為編製本報告而編製。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財務資料。吾等對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財務資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料的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故吾等無法確保本無等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不會對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財務資料發表審計意見。基於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與用以編製財務資料的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A.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附註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7	189,907	181,973	61,341	57,825
銷售成本		(153,793)	(147,523)	(51,720)	(46,407)
毛利		36,114	34,450	9,621	11,418
其他收入	8	2,107	1,184	311	2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848	(360)	(814)	(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888)	(4,724)	(1,736)	(1,675)
行政開支		(21,926)	(20,856)	(6,913)	(6,252)
其他開支	10	(14)	(918)	(3)	(6,027)
融資成本	11	(3,380)	(2,572)	(1,078)	(553)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	9,861	6,204	(612)	(2,957)
所得稅(開支)抵免	13	(1,796)	(1,178)	98	(570)
年/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8,065	5,026	(514)	(3,527)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港仙)	16	5.76	3.59	(0.37)	(2.52)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務狀況表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	於十二月	於四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8	—	—	—	1	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0,946	9,331	8,649	—	—
		<u>10,946</u>	<u>9,331</u>	<u>8,649</u>	<u>1</u>	<u>1</u>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5,471	38,453	30,857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以及預付款項	20	27,492	29,422	35,311	304	1,714
應收關聯方款項	30	32,478	2,913	—	—	—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	21	1,814	—	—	—	—
預付所得稅		—	12	89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13,026	11,049	11,058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7,101	6,652	6,378	—	—
		<u>117,382</u>	<u>88,501</u>	<u>83,693</u>	<u>304</u>	<u>1,71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及應計費用	23	20,010	28,347	18,710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	—	—	—	1,218	6,3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	8,679	—	157	—	—
關聯公司貸款	30	2,065	—	—	—	—
銀行借款	24	52,395	21,190	28,980	—	—
應付所得稅		1,648	438	303	—	—
		<u>84,797</u>	<u>49,975</u>	<u>48,150</u>	<u>1,218</u>	<u>6,372</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32,585</u>	<u>38,526</u>	<u>35,543</u>	<u>(914)</u>	<u>(4,65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531</u>	<u>47,857</u>	<u>44,192</u>	<u>(913)</u>	<u>(4,65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4	1,232	831	693	—	—
遞延稅項負債	27	299	—	—	—	—
		<u>1,531</u>	<u>831</u>	<u>693</u>	<u>—</u>	<u>—</u>
資產(負債)淨值		<u>42,000</u>	<u>47,026</u>	<u>43,499</u>	<u>(913)</u>	<u>(4,65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3,000	—	—	—	—
儲備	26	39,000	47,026	43,499	(913)	(4,657)
權益總額		<u>42,000</u>	<u>47,026</u>	<u>43,499</u>	<u>(913)</u>	<u>(4,657)</u>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000	—	31,045	(110)	33,93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8,065	—	8,06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	—	39,110	(110)	42,00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5,026	—	5,026
已發行股份(附註25)	—	—	—	—	—
重組影響	(3,000)	3,000	—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00	44,136	(110)	47,026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3,527)	—	(3,527)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	3,000	40,609	(110)	43,499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000	—	39,110	(110)	42,000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514)	—	(514)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000	—	38,596	(110)	41,486

附註：特別儲備指僑洋實業於被僑洋電子收購日期的股本面值，根據重組有關代價以僑洋電子向貴公司發行100股普通股的方式支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9,861	6,204	(612)	(2,957)
調整：				
折舊	2,166	2,769	1,143	909
利息收入	(669)	(409)	(220)	(7)
融資成本	3,380	2,572	1,078	5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	31	—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2,810)	659	99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57	—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2,690	11,826	2,381	(1,502)
存貨減少(增加)	2,049	(2,982)	1,712	7,5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048	(1,930)	(9,238)	(5,889)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減少	1,906	1,155	76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 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079)	8,337	6,100	(9,637)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	—	—	157
經營產生(使用)的現金 已付所得稅	20,614 (1,413)	16,406 (2,699)	1,724 (485)	(9,275) (78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9,201	13,707	1,239	(10,057)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669	409	220	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493)	(1,195)	(298)	(227)
向關聯方墊款	(40,226)	(5,427)	(4,208)	—
關聯方還款	28,720	34,992	1,881	2,913
已抵押銀行存款提取	—	11,022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	(2,005)	(9,045)	(6)	(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5	10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120)	30,766	(2,411)	2,684
融資活動				
關聯方墊款	6,992	5,361	—	—
向關聯方還款	(1,535)	(14,040)	—	—
新造銀行借款	205,344	244,550	83,490	86,228
償還銀行借款	(206,705)	(276,156)	(84,972)	(78,576)
關聯公司貸款	1,297	—	—	—
向關聯公司還款	(1,200)	(2,065)	—	—
已付利息	(3,380)	(2,572)	(1,078)	(55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13	(44,922)	(2,560)	7,0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3,894	(449)	(3,732)	(274)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07	7,101	7,101	6,652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u>7,101</u>	<u>6,652</u>	<u>3,369</u>	<u>6,378</u>

財務資料附註

1. 財務資料的呈列基準及集團重組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Cyber Goodie Limited(「Cyber Goodie」)為其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Cyber Goodie Limited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鍾志恆先生(「控股股東」)全資擁有。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文件「公司資料」一段披露。

僑洋實業成立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七日，於緊接重組前由Cyber Goodie及鍾天成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根據文件「重組」一節所載重組，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註冊成立，1股股份由貴公司認購人轉讓予Cyber Goodie，從而成為Cyber Goodie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同日，貴公司向Cyber Goodie及鍾天成先生分別發行8,999股股份及1,000股股份，其後貴公司由Cyber Goodie及鍾天成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僑洋實業註冊成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其100股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貴公司，從而成為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僑洋電子自僑洋實業股東收購僑洋實業100%的股本權益，用作交換僑洋電子向貴公司配發及發行的100股股份，其後僑洋實業成為僑洋電子的全資附屬公司，而貴公司成為貴集團的控股公司。

根據上述主要通過成立貴公司及僑洋電子為僑洋實業的母公司完成的重組，貴公司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於整個往績記錄期內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編製乃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或自貴集團現時旗下各有關公司註冊成立／成立之日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呈列貴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狀況，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 貴公司的列報貨幣則為港元（「港元」），原因是 貴公司董事認為這樣更易於監察 貴公司的財務表現。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往績記錄期的財務資料而言， 貴集團已貫徹採納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 貴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例外情況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文所述者外， 貴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 貴集團的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中確立一項單一全面的模式，以供實體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入賬時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的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的收益應指明為向客戶轉移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金額為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及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項準則引入有關收益確認的5步模式：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於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實體於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為明確的指引以處理特定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為廣泛的披露。

貴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所呈報的金額及相關的披露造成影響。然而，在貴集團進行詳細審閱前提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合理估計影響並不實際。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闡述，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則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商品及服務所得報酬的公平值而釐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貴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財務資料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合併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由貴公司控制的貴集團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當貴公司符合以下所列者，則視為獲得控制：

- 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貴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綜合附屬公司於貴集團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貴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尤其是，於年／期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會由貴集團取得控制日期直至貴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當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如需要，將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沖。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已按成本減去任何於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的已識別減值虧損列值。附屬公司業績由 貴公司按年／期內已收取及應收取股息基準計算。

收益確認

收益按所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代表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所售貨物及所提供服務的所收或應收金額(扣除折扣)。

銷售貨物的收益於達成所有下列條件時確認：

- 貴集團已將貨物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給買方；
- 貴集團既無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也無保留對所售貨物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的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
- 交易所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可以可靠地計量。

銷售貨物的收益乃於交付貨物及轉移貨物所有權時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收入的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參考尚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累計，而適用的實際利率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壽命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為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使用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以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藉持續使用該項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租賃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

貴公司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性模式更具代表性，租賃資產的經濟效益據此被消耗除外。

外幣

於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以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列賬。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算的貨幣項目，採用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為呈列財務資料，貴集團海外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貴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入及開支項目則以期間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計入匯兌儲備項下的權益。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要一段頗長時期籌備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損益。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乃於僱員已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該供款時列支。

政府補助

當可合理保證 貴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所有附帶條件並將收取政府補助時，方會確認政府補助。應收作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 貴集團提供即時政府援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應付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期內的應課稅溢利計量。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呈報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乃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支出及不需課稅及不可扣稅的項目。 貴集團本期稅項負債以各報告期末已制訂或實際採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根據財務資料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用於計量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的暫時差額時確認。如暫時差額源自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皆無影響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該等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調減至不再可能具備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收回該項資產的全部或任何部份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體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務法例）為基礎。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倘按 貴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計算的稅項後果。本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內確認。

有形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審閱其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 貴集團將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須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經修訂後的估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會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即於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會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的公平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計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貴集團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按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進行分類，並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分類結果。所有以正規途徑購買或銷售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規途徑購買或銷售乃要求於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買或銷售。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或於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就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實際貼現估計未來所收現金款項(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取費用、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或指定作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時，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下列情況下會分類為持作買賣：

- 金融資產購入主要為於短期內沽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構成 貴集團一併管理指定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及最近具有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入賬，而因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獲得的任何股息或賺取的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中。公平值按附註6所述方式釐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均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作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如貿易應收款項)個別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貴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平均信貸期15至90天的次數增加、與應收款項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的金額在損益賬確認，並按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金融資產的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計量。

除透過使用撥備賬削減賬面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外，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直接減少。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時，則與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過往所撇銷的款項將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在後續期間，倘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減幅客觀上可與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的事項有關，則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以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超過倘不確認減值而出現的攤銷成本為限。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性質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進行分類。

股本工具為有證據顯示扣除全部負債後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貴集團所發行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於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實際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取費用、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附屬公司及關聯方款項、關聯公司貸款以及銀行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各報告期末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取消確認

只有當資產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其金融資產或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貴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取消確認其全部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金額與已收取及應收的代價及已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計的累計損益之和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僅於相關合約所述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於附註3闡述)， 貴公司董事須對無法從其他來源即時獲知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董事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修訂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均具有對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撥備

倘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責任， 貴集團很大機會須抵償該責任，而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會確認撥備。確認為撥備的金額(如有)乃經考慮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抵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

於評估是否需計提撥備時(如是，為相關撥備金額)，管理層盡最大努力估計報告期末為抵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的代價，當中考慮重大假設以及相關事實及情況、有關規則的法律意見及當前執行實踐等若干因素，其中最終情況可能有變。 貴公司董事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撥備的需求及充足性。倘預計未來現金流出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在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貿易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貴公司會在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時，衡量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值。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差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扣除呆賬撥備1,563,000港元、1,563,000港元及1,563,000港元)分別為27,388,000港元、28,818,000港元及32,443,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32,478,000港元、2,913,000港元及零。

存貨估計撥備

計入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的賬面值分別為35,471,000港元、38,453,000港元及30,857,000港元。於往績記錄期，並無對存貨作出任何撥備。管理層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估值評估金額的可收回性，有關估值涉及(其中包括)對後續銷售情況及存貨當前的市價進行分析。倘存貨的實際可變現淨值因市況變化及／或重大技術變動而高於或低於預期，則可能導致減值虧損的重大撥回或撥備。

5.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貴集團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整體策略保持不變。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包括附註24及30分別披露的銀行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關聯公司貸款)及貴集團股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貴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貴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風險。根據貴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貴公司將透過新股發行、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6a. 金融工具類別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794	48,162	48,475	—	—
衍生金融工具	1,814	—	—	—	—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80,141	45,497	42,124	1,218	6,372

6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關聯公司貸款及銀行借款。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舒緩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貴集團的銷售額主要以美元計值。然而，貴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港元、歐元及英鎊計值的外幣買賣交易，這令貴集團面對外幣風險。貴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監控外匯風險。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金額如下：

	資產			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於四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人民幣（「人民幣」）	17,035	9,613	9,061	24,822	12,543	9,465
港元	20,690	15,345	13,004	26,299	15,088	13,203
英鎊（「英鎊」）	319	—	—	—	—	—
歐元（「歐元」）	—	31	—	—	—	—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貴集團對美元兌有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5%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於報告期末按外幣匯率變動5%以外幣計值的尚未兌換貨幣項目。下列正數表示美元兌有關外幣升值5%時除稅後溢利的增加或虧損的減少。於美元兌有關外幣貶值5%時，將對溢利或虧損造成等值相反影響，而下表結餘將為負數。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外匯匯率的平均變動不會對年／期內溢利或虧損造成重大影響，故並無呈列所面對的港元貨幣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人民幣			英鎊			歐元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止四個月	止年度	止四個月	止年度	止四個月	止年度	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期內除稅後溢利或虧損	282	146	4	(13)	-	-	-	(2)	-

利率風險

貴集團面對與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應收關聯方浮息款項、銀行借款及來自一家關聯公司的貸款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貴公司董事認為銀行結餘的利率變動不會對貴集團的產生重大影響，乃由於利率較低及到期日較短，因此概無就銀行結餘呈列任何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質押銀行存款、應收關聯方浮息款項、銀行借款及來自一家關聯公司的貸款的利率風險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負債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而編製。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採用50個基點的增幅或減幅，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將分別減少／增加約142,000港元、46,000港元及26,000港元。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由於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對貴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乃產生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載列的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賬面金額。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貴集團管理層實行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作出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由於對手方為香港及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故銀行結餘及已質押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資金存放在超過五家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且於各家銀行的單項結餘對貴集團並不重大，故銀行結餘及已質押銀行存款的信貸集中風險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大量客戶，遍佈不同行業及區域。持續就應收賬目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

除客戶A（貴集團最大客戶（參閱附註7））、鍾志恆先生及裕馳有限公司外，與任何其他對手方有關的信貸集中風險並不超過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流動資產總額的5%。產生自鍾志恆先生及裕馳有限公司的未償還結餘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結清。客戶A為行業內信譽良好的製造商並擁有良好償還記錄，信貸集中風險不被視為貴集團的重大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貴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為貴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貴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可供使用的未動用銀行貸款融資分別約為57,888,000港元、54,263,000港元及46,356,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銀行透支融資分別為503,000港元、376,000港元及1,456,000港元。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附註24。

下表詳述貴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此表乃根據貴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此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此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息，則未貼現款項乃以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得出。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的賬面金額 千港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 或3個月內 千港元	3個月 至1年 千港元	1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770	—	—	15,770	15,770
應付關聯方款項	—	8,679	—	—	8,679	8,679
銀行借款—浮息	4.78%	37,494	15,712	1,260	54,466	53,627
來自關聯公司的 貸款—浮息	5.00%	26	2,108	—	2,134	2,065
		61,969	17,820	1,260	81,049	80,14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3,476	—	—	23,476	23,476
銀行借款—浮息	4%	21,017	711	882	22,610	22,021
		44,493	711	882	46,086	45,497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294	—	—	12,294	12,29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57	—	—	157	157
銀行借款—浮息	4%	26,665	2,453	725	29,843	29,673
		39,116	2,453	725	42,294	42,124

6c. 公平值

貴公司董事認為於財務資料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以下釐定：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按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普遍採納定價模式；及
- 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按報價計算（倘可能）。倘未能獲得有關價格，則以非期權衍生工具的工具期限適用孳息曲線及期權衍生工具的期權定價模式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公平值計量

經常性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衍生工具資產（包括外幣遠期合約1,814,000港元）於初始確認後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並歸類為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指以第一級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所進行的計量。

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根據對手方金融機構提供的估值釐定，尤其採用以（其中包括）適用匯率及有關利率的收益率曲線以及合約利率為基礎的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計量。

外幣遠期合約須以淨額結算。

於往績記錄期，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撥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撥出。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 貴集團就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減折扣。 貴集團業務於往績記錄期僅透過製造及銷售變壓器、開關電源、電子零部件賺取收入。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 貴公司首席執行官）審閱 貴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按與附註3所載相同會計政策基準編製）。因此， 貴集團僅有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自其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變壓器	113,382	88,917	30,171	26,416
銷售開關電源	15,466	15,865	3,657	2,419
銷售電子零部件	61,059	77,191	27,513	28,990
	<u>189,907</u>	<u>181,973</u>	<u>61,341</u>	<u>57,825</u>

地理資料

貴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註冊成立所在國家）。有關 貴集團收益的資料按客戶所處地點呈列。有關 貴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該資產所處地區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		截至		於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25,447	27,370	8,685	16,009	948	865	815
中國	59,020	53,038	16,483	14,669	9,998	8,466	7,834
歐洲	50,695	44,320	15,496	18,202	—	—	—
美國	39,880	46,392	17,065	6,345	—	—	—
其他	14,865	10,853	3,612	2,600	—	—	—
	<u>189,907</u>	<u>181,973</u>	<u>61,341</u>	<u>57,825</u>	<u>10,946</u>	<u>9,331</u>	<u>8,649</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向中國客戶的銷售包括間接出口銷售分別約36,566,000港元、31,026,000港元、11,415,000港元及8,758,000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於往績記錄期佔 貴集團總銷售額逾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¹	32,987	28,914	10,714	8,230
客戶B ²	28,173	26,465	12,369	不適用 ³
客戶C ²	19,559	21,001	7,709	8,919
客戶D ²	不適用 ⁴	不適用 ⁴	不適用 ⁴	10,506
	<u>80,719</u>	<u>76,380</u>	<u>30,792</u>	<u>27,655</u>

¹ 銷售變壓器的收益

² 銷售電子零部件的收益

³ 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客戶B貢獻收益不超過 貴集團總收益的10%。

⁴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未經審核)，客戶D貢獻收益不超過 貴集團總收益的10%。

8. 其他收入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自關聯方所得利息收入	648	370	209	—
政府補助	490	—	—	—
銷售廢料	937	755	91	210
銀行利息收入	21	39	11	7
佣金收入	11	—	—	—
自一名供應商獲得的補償	—	5	—	—
沒收客戶存款	—	15	—	—
	<u>2,107</u>	<u>1,184</u>	<u>311</u>	<u>21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金融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2,810	(659)	(99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57)	—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00)	330	178	(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	(31)	—	—
	<u>1,848</u>	<u>(360)</u>	<u>(814)</u>	<u>(85)</u>

10. 其他開支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有關上市的專業費用	—	913	—	6,027
其他	14	5	3	—
	<u>14</u>	<u>918</u>	<u>3</u>	<u>6,027</u>

11. 融資成本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				
銀行借款利息	3,282	2,521	1,044	553
關聯公司貸款利息	98	51	34	—
	<u>3,380</u>	<u>2,572</u>	<u>1,078</u>	<u>553</u>

12.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下列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667	627	—	—
廠房及設備折舊	2,166	2,769	1,143	909
存貨銷售成本	151,581	145,983	51,279	46,146
根據營運租約				
支付的最低租金	2,996	3,080	1,025	1,030
研發開支	420	893	257	475
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924	824	254	289
— 退休福利供款	30	32	10	11
	<u>954</u>	<u>856</u>	<u>264</u>	<u>300</u>
僱員薪金及其他福利	40,871	42,943	13,768	13,053
僱員退休福利供款(附註)	1,103	1,979	384	1,059
	<u>41,974</u>	<u>44,922</u>	<u>14,152</u>	<u>14,112</u>
僱員成本總額				
(包括董事酬金)	<u>42,928</u>	<u>45,778</u>	<u>14,416</u>	<u>14,412</u>

附註：過往及於往績記錄期，河源天裕未有及時為其僱員登記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亦無就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作出全額供款。河源天裕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未有作出的社會保險付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總額分別為3.6百萬港元及2.8百萬港元。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起，貴集團根據與相關機關協定的比率為其所有僱員向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截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根據河源天裕實際薪金作出的社會保險付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與根據與相關社會保險機關協定的工資額所作出者之間的差額為0.3百萬港元。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倘欠繳的社會保險費在相關社會保險機關規定的限定時間內仍未支付，河源天裕除補繳欠繳社會保險費外，或將按日加收0.05%的滯納金，並可能被處欠繳社會保險費總額100%至300%的罰金。中國法律顧問亦告知，倘未有在規定時間內糾正有關不合規情況，河源天裕除補繳欠繳住房公積金供款外，或須繳納介乎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50,000元的固定罰金。貴集團代表已拜訪若干相關機關主管官員並向彼等報告有關不合規事件。貴公司董事經考慮(i)上述拜訪的成果，及(ii)相關機關主管官員的確認，及(iii)相關事實及情況，以及(iv)向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徵詢的意見，認為貴公司不大可能被要求支付有關未繳納款項及相關罰金及遭處罰，因此，於各報告期及於往績記錄期並無作出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354	1,477	—	209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3	—	192	361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				
超額撥備	(80)	—	—	—
	<u>1,647</u>	<u>1,477</u>	<u>192</u>	<u>570</u>
遞延稅項(附註27)	149	(299)	(290)	—
	<u>1,796</u>	<u>1,178</u>	<u>(98)</u>	<u>570</u>

於往績記錄期，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於往績記錄期的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全面收入表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9,861</u>	<u>6,204</u>	<u>(612)</u>	<u>(2,957)</u>
按香港利得稅率				
16.5%計算的稅項	1,627	1,024	(101)	(48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	—	—	—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120	177	7	1,006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12	11	(10)	(119)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0)	—	—	—
中國附屬公司				
不同稅率的影響	127	—	65	123
其他	(9)	(34)	(59)	48
年/期內所得稅開支(抵免)	<u>1,796</u>	<u>1,178</u>	<u>(98)</u>	<u>570</u>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貴集團旗下實體支付或應付予 貴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詳情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 表現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鍾志恆	—	325	—	15	340
鍾天成	—	499	100	15	614
	—	824	100	30	954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 表現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鍾志恆	—	325	—	15	340
鍾天成	—	499	—	17	516
	—	824	—	32	85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 表現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鍾志恆	—	100	—	5	105
鍾天成	—	154	—	5	159
	—	254	—	10	264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酌情 表現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四月三十日止期間					
執行董事：					
鍾志恆	—	100	—	5	105
鍾天成	—	154	—	5	159
黃石輝(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七日獲委任)	—	35	—	1	36
	—	289	—	11	300

附註：

- (1) 鍾天成先生亦為 貴公司的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彼擔任行政總裁提供服務的酬金。
- (2) 酌情表現花紅乃經參考董事的個人表現釐定。
- (3) 於往績記錄期， 貴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作為邀請彼等加盟或彼等加盟 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未經審核)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彼等酬金詳情於上文披露。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餘下三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如下：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258	1,210	410	43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	47	16	18
	<u>1,303</u>	<u>1,257</u>	<u>426</u>	<u>454</u>

彼等個別酬金均低於1,000,000港元。

15.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或任何集團實體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6.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盈利(虧損)(年/期內溢利(虧損))	<u>8,065</u>	<u>5,026</u>	<u>(514)</u>	<u>(3,527)</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u>140,000</u>	<u>140,000</u>	<u>140,000</u>	<u>140,00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乃基於文件附錄五所述重組及[編纂]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假設而釐定。

由於往績記錄期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未有呈列往績記錄期內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779	7,323	1,115	1,079	12,296
添置	918	1,869	554	152	3,493
於出售時對銷	(430)	(17)	—	(43)	(49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67	9,175	1,669	1,188	15,299
添置	551	338	306	—	1,195
於出售時對銷	—	(56)	—	—	(5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8	9,457	1,975	1,188	16,438
添置	—	227	—	—	227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3,818	9,684	1,975	1,188	16,665
折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857	930	237	433	2,457
本年度撥備	487	1,220	302	157	2,166
於出售時對銷	(234)	(9)	—	(27)	(27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0	2,141	539	563	4,353
本年度撥備	865	1,363	372	169	2,769
於出售時對銷	—	(15)	—	—	(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5	3,489	911	732	7,107
期內撥備	241	480	133	55	909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2,216	3,969	1,044	787	8,01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1,602	5,715	931	401	8,64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43	5,968	1,064	456	9,33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57	7,034	1,130	625	10,946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在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或5年(以較短期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汽車	5年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

貴公司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u>1</u>

款項表示於僑洋電子的投資成本。

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19.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13,029	15,101	12,233
在製品	19,604	15,400	15,262
製成品	2,838	7,952	3,362
	<u>35,471</u>	<u>38,453</u>	<u>30,857</u>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7,388	28,818	32,443	—	—
減：呆賬撥備	(1,563)	(1,563)	(1,563)	—	—
	25,825	27,255	30,880	—	—
按金	295	138	222	—	—
預付款項	706	757	3,343	304	1,714
其他可退還所得稅	302	979	707	—	—
其他應收賬款	364	293	159	—	—
	27,492	29,422	35,311	304	1,714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貼現若干貿易應收款項至一間銀行以獲取現金所得款項。倘若貿易應收款項於到期時未獲支付，則銀行有權要求貴集團支付未清償結餘。由於貴集團並無轉移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故其繼續全數確認該等應收款項的全數賬面值，並且確認轉讓時收取的現金為有抵押借款（參閱附註24）。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已轉讓但並無終止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18,131,000港元、16,681,000港元及17,377,000港元，而相關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14,550,000港元、9,620,000港元及11,182,000港元。

貴公司向客戶提供平均15至90天的信用期。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90天	24,874	24,257	27,695
91至180天	563	2,742	3,146
181至365天	345	256	39
1年以上	43	—	—
	25,825	27,255	30,88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會先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素質，並逐個客戶確定信貸限額。貿易應收賬款並無逾期或未作減值，均擁無拖欠還款記錄。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總額6,161,000港元、13,673,000港元及5,857,000港元於各報告日期已逾期且 貴公司無作出任何減值虧損撥備，茲因 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惟客戶其後持續支付)。 貴公司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90天	5,210	10,675	2,672
91至180天	563	2,742	3,146
181至365天	345	256	39
1年以上	43	—	—
	<u>6,161</u>	<u>13,673</u>	<u>5,857</u>
呆賬撥備變動			
於年／期初	806	1,563	1,563
呆賬撥備	757	—	—
於年／期末	<u>1,563</u>	<u>1,563</u>	<u>1,563</u>

呆賬撥備根據經參考對手方過往違約經驗及就對手方當前財務狀況所作分析釐定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呆賬撥備中結餘總額為1,563,000港元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已陷入嚴重財務困境的債務人。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以下金額按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2,560	1,764	723
人民幣	6,041	5,094	8,425
英鎊	319	—	—
	<u> </u>	<u> </u>	<u> </u>

21. 衍生金融工具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並非對沖會計處理下的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	1,814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八份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均於二零一四年到期並擁有多個結算日。貴公司將須按淨值結算基準於合約條款規定日期支付美元及接收人民幣。

八份遠期外匯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二零一三年

名義金額	具多個結算日	匯率
	的到期日	
買入人民幣7,000,000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	介於1美元兌人民幣6.2457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2949元之間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2,810,000港元及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659,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價值計量的詳情載於附註6。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作貴集團獲授短期銀行融資擔保的存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的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每年0.01%至0.35%、0.01%至0.35%及0.01%至0.35%計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按年利率介乎0.2%至1.2%、0.6%至1.3%及0.3%至1.3%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擁有以下以外幣計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13,477	13,581	12,281
人民幣	2,234	1,606	636
歐元	—	31	—
	<u>15,711</u>	<u>15,218</u>	<u>12,917</u>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566	23,476	12,294
應計開支	3,756	4,429	5,821
客戶按金	408	347	569
其他應付稅項	76	95	26
其他應付款項	204	—	—
	<u>20,010</u>	<u>28,347</u>	<u>18,710</u>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90天	15,031	22,562	11,333
91至180天	136	475	796
181日至365天	66	84	165
一年以上	333	355	—
	<u>15,566</u>	<u>23,476</u>	<u>12,29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以下金額按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3,461	9,060	2,932
人民幣	12,110	12,543	9,308
	<u>15,571</u>	<u>21,603</u>	<u>12,240</u>

24. 銀行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7,640	1,231	1,101
信託收據貸款	11,600	8,490	11,349
保理貸款(附註20)	14,550	9,620	11,182
銀行透支	9,837	2,680	6,041
	<u>53,627</u>	<u>22,021</u>	<u>29,673</u>

銀行借款由以下擔保：

貴集團持有的資產(附註28)	31,146	20,789	28,126
獨立第三方持有的物業	16,028	—	—
關聯方持有的存款(附註30)	4,842	—	—
	<u>52,016</u>	<u>20,789</u>	<u>28,126</u>
無抵押銀行借款	1,611	1,232	1,547
	<u>53,627</u>	<u>22,021</u>	<u>29,673</u>

上述貸款到期日如下*：

一年內	52,395	21,190	28,980
超過一年但在兩年內	469	423	431
超過兩年但在五年內	763	408	262
	<u>53,627</u>	<u>22,021</u>	<u>29,673</u>
減：流動負債下所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52,395)</u>	<u>(21,190)</u>	<u>(28,980)</u>
非流動負債下所示的款項	<u>1,232</u>	<u>831</u>	<u>693</u>

* 到期款項乃基於貸款協議所載計劃償還日期。

銀行借款中以下金額按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12,095	6,028	10,271
人民幣	12,711	—	—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分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每年)：			
浮息借款	2.75%-7.8%	2.69%-6.75%	2.25%-6.75%
	<u> </u>	<u> </u>	<u> </u>

有關貴集團的資產抵押及由關聯方提供的擔保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8及30(c)。

25. 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股本為僑洋實業(貴集團當時的控股公司)的股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股本為貴公司的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a	<u>38,000,000</u>	<u>380,00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日期，已配發及發行1股	b	1	0.0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重組後發行9,999股	c	9,999	99.99
		<u> </u>	<u> </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10,000	100
		<u> </u>	<u> </u>
列於財務資料(千港元)			—
			<u> </u>

附註：

- (a)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1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按面值發行予認購人，以向貴公司提供初步資本。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貴公司就載於附註1的重組分別向Cyber Goodie及鍾天成先生發行8,999股股份及1,000股股份。

26. 貴公司的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註冊成立日期)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913)
	<u> </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3)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3,744)
	<u> </u>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4,657)
	<u> </u>

27.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往績記錄期 貴集團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金融衍生 工具資產 公平值的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50
年內扣除	14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
年內計入	(29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利潤派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並無就暫時差額應佔中國附屬公司所得收益於財務資料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原因是該金額並不屬重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分別為1,791,000港元、1,859,000港元及1,136,000港元。暫時差額指於作出實際付款時可扣稅的應計員工成本。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可能用於抵銷可動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故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28. 資產抵押

貴集團的下列資產於各報告期末為 貴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作抵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026	11,049	11,058
貿易應收款項	18,131	16,681	17,377
	<u>31,157</u>	<u>27,730</u>	<u>28,435</u>

29. 經營租賃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辦公室及工廠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承擔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3,001	3,069	3,10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370	3,005	2,004
	<u>8,371</u>	<u>6,074</u>	<u>5,106</u>

經營租賃付款指貴集團應付其辦公室及工廠物業的租金。該等租賃經協商的租期平均為一至五年，租賃年期的租金固定。

3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關聯方的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如下：

姓名／名稱	關係 附註
鍾志恆	(i)
鍾天成	(i)
Chung Chi Wah	(ii)
Chung Fung Ling	(ii)
Akong Yuk Yun Gail	(ii)
天工電子塑膠(河源)有限公司	(iii)
天工控股有限公司	(iii)
裕馳有限公司	(iii)
現代實業有限公司	(iii)
嘉美電器有限公司	(iv)
百裕財務有限公司	(iv)

附註：

- (i) 鍾志恆先生為貴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及董事。鍾天成先生為貴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董事。
- (ii) Chung Chi Wah先生、Chung Fung Ling女士及Akong Yuk Yun Gail女士為鍾志恆先生的緊密家族成員。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i) 貴公司的實益擁有人為鍾志恆先生。
- (iv)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鍾志恆先生的緊密家族成員。
- (b)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與關聯方之間有以下結餘：

	最高未償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止年度		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鍾志恆	13,212	—	—	15,016	14,740	—
鍾天成	6	—	—	6	13	—
Kammi Home Appliance Company Ltd.	161	—	—	161	161	—
裕馳有限公司	19,089	—	—	19,089	19,089	—
現代實業有限公司	10	—	—	10	10	—
天工電子塑膠(河源)有限公司	—	2,913	—	4,525	3,781	—
	<u>32,478</u>	<u>2,913</u>	<u>—</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天工電子塑膠(河源)有限公司的款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悉數結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鍾志恆款項包括計息款項7,700,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的利率加溢價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裕馳有限公司的款項為19,065,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償還。除上述者外，餘下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天工電子塑膠(河源)有限公司	6,699	—	157
天工控股有限公司	1,980	—	—
	<u>8,679</u>	<u>—</u>	<u>157</u>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結餘指應付天工電子塑膠(河源)有限公司的未結租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間關聯公司貸款			
百裕財務有限公司	2,065	—	—
	<u>2,065</u>	<u>—</u>	<u>—</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貸款結餘為無抵押、按5%的優惠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未償還貸款結餘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悉數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付一家關聯公司的租金				
— 天工電子塑膠 (河源)有限公司	1,863	1,863	629	629
已付一家關聯公司的利息				
— 百裕財務有限公司	98	51	34	—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				
— 鍾志恆	648	370	209	—

於上市後，貴集團將繼續向天工電子塑膠(河源)有限公司租賃工廠物業，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其將構成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kong Yuk Yun Gail女士就貴集團已獲授4,842,000港元的銀行融資以銀行為受益人維持一筆不少於2,0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

由關聯方就貴集團已獲授銀行融資提供的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 鍾志恆、鍾天成、Chung Chi Wah (共同擔保)	28,052	17,236	24,315
— 鍾志恆、鍾天成、Chung Fung Ling、 天工電子塑膠(河源)有限公司 及獨立第三方(共同擔保)	16,028	—	—
— 鍾志恆、鍾天成、Chung Chi Wah、 天工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擔保)	9,547	—	—
— 鍾志恆、鍾天成(共同擔保)	—	4,785	5,358

所有由控股股東、貴公司董事及其緊密家族成員提供的上述個人擔保將於上市後悉數解除。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39	1,218	410	471
退休福利供款	50	54	17	20
	<u>1,389</u>	<u>1,272</u>	<u>427</u>	<u>491</u>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的薪酬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B. 董事薪酬

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貴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為約1.3百萬港元。

C.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貴公司的全體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以批准文件附錄五「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五年[●]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載事宜，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法定股本透過新增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由380,000港元增至10,000,000港元；及
- b) 待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因貴公司股份[編纂]而入賬後，貴公司董事獲授權將貴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約[編纂]港元撥充資本，用作按面值繳足[編纂]股股

份，以向於二零一五年[●]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 貴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按彼等各自當時於 貴公司的股權比例(或盡可能避免碎股)配發及發行。

- c)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獲有條件採納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文件附錄五。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省任何其他重大事件。

D.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 貴公司或組成 貴集團的任何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僑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絡繹資本有限公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日期]